

通州区日新路（湖亦路-京哈高速）道路工程—照明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通州区日新路（湖亦路-京哈高速）道路工程—照明工程 已由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关于通州区日新路（湖亦路-京哈高速）道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京通州发改（审）（2020）124号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全额出资，招标人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施工 进行招标。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北京市 通州区 台湖镇，南起湖亦路，北至京哈高速。

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通州区台湖镇，南起湖亦路，北至京哈高速，道路全长698.611米，设计速度为40公里/小时。其中：日新路（湖亦路-京湖街）段，按城市次干路设计，道路长度202.176米，规划红线宽为30米，日新路（京湖街-京哈高速南匝道）段，按城市主干路设计，道路长度214.189米，规划红线宽为50米，日新路（京哈高速南匝道-京哈高速北侧路）段，按城市次干路设计，道路长度282.246米，规划红线宽为41米。照明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包括路灯、管线、箱式变电站及外电源等。

项目工期：30天

招标范围：包括照明工程、供电工程及其附属工程等图纸所示全部内容的施工及工程所需按国家规定程序进行的用户用电报装等。

标段划分：本项目施工标划分为1个标段。

标段编号：标段名称：通州区日新路（湖亦路-京哈高速）道路工程—照明工程。招标内容：本项目位于通州区台湖镇，南起湖亦路，北至京哈高速，道路全长698.611米，设计速度为40公里/小时。其中：日新路（湖亦路-京湖街）段，按城市次干路设计，道路长度202.176米，规划红线宽为30米，日新路（京湖街-京哈高速南匝道）段，按城市主干路设计，道路长度214.189米，规划红线宽为50米，日新路（京哈高速南匝道-京哈高速北侧路）段，按城市次干路设计，道路长度282.246米，规划红线宽为41米。照明工程主要施工内容包括路灯、管线、箱式变电站及外电源等。建设地点：北京市 通州区 台湖镇，南起湖亦路，北至京哈高速。项目工期：30天。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投标，且允许中 1 个标。
-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与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或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 与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 资质，近五年（2016年02月0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累计单独完成1项（含）以上一级公路或城市主干路（含）以上照明工程施工业绩和1项（含）以上类似供电工程施工业绩，所完成工程竣（交）工验收均达到合格标准，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业绩。
- 3、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最多允许组建联合体个数：2；牵头单位资质要求：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或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其他单位资质要求：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
- 4、投标人资质一致性要求：具有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及以上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 5、同一利益集团：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6、信用要求：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7、其他要求：7.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通过ISO9000系列质量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且认证有效。7.2近五年（2016年02月01日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所完成工程竣（交）工验收均达到合格标准，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7.3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明确联合体的授权代表。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投标。7.4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合理低价法，具体评标办法详见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的获取：凡有意投标者，请于 2021-02-05 09:00:00 至 2021-02-09 17:00:00，在 图纸费用缴纳完成后，招标文件和图纸以电子文件和邮递形式向投标人发出。将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在社保系统打印的被授权人（被授权人须为本单位人员）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后以PDF格式发送至BL89993477@163.com，邮件标题为“通州区日新路（潮亦路-京哈高速）道路工程—照明工程施工项目获取招标文件及图纸”，邮件中须提供联系方式。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2、其他要求：2.1招标文件项目专用本免费领取，图纸售价500元，过时不售，售后不退；2.2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向招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2021-03-04 09:30:00，投标人应于 2021-03-04 09:00:00 至 2021-03-04 09:30:00，将投标文件递交至 北京市 丰台区 西三环南路1号，市政政务服务中心五层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分平台（由市政政务服务中心南侧9号门进入，由扶梯或1号电梯厅至五层）。

3、3.1请投标人自行进行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在现场踏勘和查阅招标文件后如有问题，投标人可按招标文件要求传真至招标人，由招标人统一解答；3.2开标时间及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3.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3.4如开标会在疫情期间，投标人应按照北京市相关疫情政策开展工作。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北京市交通委员会网站 上发布。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交通委员会通州公路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博陆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西大街244号	地 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镇府前街36号西侧临街4层
邮 编：101100	邮 编：101200
电 话：010-60526089	电 话：010-69961987-811
传 真：010-60526089	传 真：010-89993477
联 系 人：田宇	联 系 人：贾志强、贺春霞
电子邮件：/	电子 邮件：BL89993477@163.com

工程



201726

网 址: /	网 址: http://www.boluhengxin.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新华分理处	开户 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平谷支行
账 号: 0200000209008925838	账 号: 11001008600059261096



返回

